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晋农科发〔2022〕11号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山西省 2022 年高素质农民 培训持证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农业农村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高素质农民培训总体部署，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农办科〔2022〕10 号）要求，推动“培训持证一体、产业就业融合、增效增收同步”，加快培养适应产业发展、乡村建设急需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制定《山西省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工作实施方案》，请结合本地实际，
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山西省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工作 实施方案

深入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 and 省委省政府高素质农民培训总体部署，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农办科〔2022〕10 号）要求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加快培养一支高素质农民队伍，促进乡村人才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密围绕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锁定培训率、持证率、从业率、增收率，聚焦全产业链技能水平提高，以培育质量效果提升为关键，以选育用一体化培育为路径，引进培植与就地培养并重，培训与教育并举，推动“培训持证一体、产业就业融合、增效增收同步”，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二、目标任务

2022 年，全年培训高素质农民 6.6 万人，5.28 万人取得高素质农民技能证书，培训率占乡村人口总数 6%以上，持证率达 80%以上（其中，中、高级持证人数分别占持证总数的 35%、15%

以上), 从业率不低于 70%, 持证农民收入增幅高于当地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统筹实施农业经理人、农村创新创业者、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头人、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种养加能手 5 项专项培训计划和高素质女农民培训试点(详见附件 1)。

(一) 农业经理人培训计划。按照《农业职业经理人培训规范》, 面向农业企业经营管理人员, 提升经营管理及市场开拓能力。培训 400 人(其中省级示范培训 100 人), 资金标准为 10000 元/人。

(二) 农村创新创业者培训计划。面向院校毕业生、农民工和退役军人等返乡入乡群体, 补齐农业农村知识短板, 厚植知农爱农情怀, 提升创业能力。培训 1000 人, 资金标准为 4000 元/人。

(三)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头人培训计划。面向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小微农企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带头人开展培训, 提高生产经营水平和带动小农户发展能力。培训 22600 人(其中农机合作社带头人 1700 人), 资金标准为 2500 元/人。

(四) 乡村治理及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培训计划。面向村“两委”成员, 开展思想政治、法律规范、三农政策、产业发展规划、村庄建设管理、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与发展等方面培训, 提高农村基层治理能力; 面向农民中的热心人、明白人, 开展学法用法、环境保护、文旅体育等方面的培训, 提高法律维权、环保卫生、文体推广等服务水平。培训 10000 人, 资金标准为 2500 元/人。

（五）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计划。面向从事种养加的农业劳动者，特别是脱贫农民，开展生产决策、生产模式、实用技术培训，提升生产组织能力和技能水平；面向农业专业技术服务人员，开展专业知识、操作技能培训，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培训 31000 人（其中农机操作手 2800 人），资金标准为 1000 元/人。

（六）高素质女农民培训试点。面向巾帼致富带头人、女新型经营主体领办人、妇女创业能手、返乡创业女学生等女性农民，开展实用生产技术、经营管理及子女教育、家庭关系等培训，使她们成为农业农村创业致富的重要力量。培训 1000 人，资金标准为 4000 元/人。

三、工作重点

（一）明确培育主体。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分层次、分区域、分产业、分类型组织实施培训。省级重点组织农业经理人示范培训；市级重点组织农业经理人、农村创新创业者培训和高素质女农民培训；县级组织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主体、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各级农机发展中心组织农机合作社带头人和农机操作手培训。

（二）遴选培训对象。对本地区农民培训需求进行摸底调查，建立培训信息库。以县为单位，组织有意愿、有需求的农民手机下载“云上智农”APP 报名参加培训。脱贫劳动力愿培尽培。

（三）确定培训机构。农业农村部门可优选以往农民培训效果好的培训机构承担任务或通过招标等形式遴选培训机构，鼓励

优质教育培训机构长期稳定承担高素质农民培训任务。按照机构申请、县级申报、市级审定并向社会公布、省级备案的程序确定培训机构。各地要充分发挥农业广播电视学校高素质农民培训主力军作用，鼓励涉农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等公益性培训机构承担任务，鼓励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承担培训或实训任务。原则上每个县承担任务的培育机构不得超过5个。各县（市）可突破地域限制，在全省范围内选择专业优势明显的培训机构承担本地培训任务。

（四）优选师资教材。建立由各级农业农村及涉农部门、院校的专家教授、农技推广人员、乡土人才等组成的师资队伍，优选授课教师，建立授课效果考核评价机制。支持专家团队、项目工队、营销战队包联人员和科技特派团成员在对口联系县参与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优先选用农业农村部规划教材，做好地方区域特色教材、线上精品课程开发。鼓励培训机构订阅《农民日报》等农业报刊。

（五）创新培训方式。按照“因材施教、按需施教、因时施教”总要求，根据培训对象和培训内容制定差异化培训计划，综合采用课堂教学、实习实践、线上培训、案例示范、观摩交流等培训形式。大幅提高实习实践在培训中的比重，生产技术培训以实训为主。鼓励各地组织参训农民到先进省市考察学习，开拓视野。遵循成人学习特点和农业生产规律，推行分段式、交替式培训，加强教学互动，提升培训效果。依托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

“云上智农”APP 等在线学习平台，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和考核，鼓励农民自主学习。农业经理人按线下培训不少于 15 天，线上培训不少于 40 个学时进行课程设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头人培训、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按线下培训不少于 9 天，线上培训不少于 24 个学时进行课程设计；农村创新创业者、高素质女农民培训班按线下培训不少于 11 天，线上培训不少于 32 个学时进行课程设计；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按线下培训不少于 5 天，线上培训不少于 16 个学时进行课程设计。线上学时不超过总学时的 30%，线上培训服务费按培训资金标准的 6%，由培训机构支付。

（六）严格培训管理。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训对象（附件 2），实行“行政主管部门第一课”，定期督导培训进度，随机抽查培训执行情况，确保每个培训环节按要求组织实施。每班原则上不超过 100 人。培训机构要建立指导员制度，按要求分类型组织理论教学和实训实践，科学安排课程，实行全过程跟踪培养。加强高素质农民培训信息化管理，参训学员培训颁证信息全部录入“山西省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https://sx.yszn.net.cn>）”，确保培训持证全程可查询可追溯。

（七）开展评价颁证。按照分层分类培训高素质农民的要求，由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技能考核评价并颁证。鼓励探索第三方提供评价服务。各地根据省级制定的技能评价地方标准和规范

（试行）进行考核评价。鼓励各地创制省级未涵盖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岗位的评价标准和规范，报省农业农村厅备案并组织实施。考核评价总分 100 分，其中理论知识考试和生产技能操作各占 30 分、70 分，总成绩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对考试考核合格的学员，颁发全省统一式样的《山西省高素质农民技能证书》。技能考核评价费用不超过培训经费的 10%，人均技能考核评价费不超过 120 元。

（八）做好延伸服务。各地整合政策资源，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向持证技能农民倾斜。鼓励金融机构、农业信贷担保公司面向持证农民开展信贷、担保、保险服务。引导农业科研单位和农技推广机构为高素质农民提供技术培训和跟踪指导。依托青年创业组织，强化对青年农民的扶持交流。鼓励农民参加继续教育，推进农民短期培训、职业培训和学历教育衔接贯通，探索将农民参训、持证信息给予学历教育相应的学分转化和认定工作，促进农民终身学习。

四、培训重点

（一）聚焦农业农村“十稳十提”重点任务开展培训。围绕稳粮保供，各地开展小麦、玉米等主要粮食种植、畜牧水产养殖技术培训，开展农民耕地保护知识培训，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能力；围绕特优产业，开展小杂粮、水果等特色产业培训和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实用技术及冷链物流运营管理等相关培训；围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开展乡村规划、生态文明、金融信贷、

农村人居环境等方面的培训；围绕农民增收和防范返贫，开展特色种养培训。

（二）聚焦关键环节开展培训。加大农机装备使用维修和机收减损技能培训，提升农机专业服务能力。大力开展金融担保知识培训，加大对高素质农民的金融扶持力度。普及绿色种养、科学施肥用药、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减排固碳、生物育种与生物安全等专业知识，加强农业绿色发展和两个“三品一标”知识技能培训，提升农业全产业链质量效益。开展电商、直播等技能培训，积极培育农村电商带头人、农民主播。加快培养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人才，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所在县培养产业发展带头人。

（三）聚焦专项行动开展培训。一是夏粮丰收专项培训行动。在冬小麦主产区，紧扣农时、分段实施，开展冬小麦田间管理专项技术培训，指导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生产经营主体落实田管措施，抓好防灾减灾，确保夏粮丰收。用好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云上智农 APP）培训资源，扩大晚播冬小麦促弱转壮技术培训覆盖面。二是大豆油料扩种专项培训行动。围绕大豆油料产能提升工程，在 48 个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重点县开展专项培训，特别是孝义市、临县 2 个大豆科技自强行动示范县及右玉油菜产业绿色革命科技示范县，依据选好的区域、主体和模式，指导做好定品种、定农机、定农药的“三定”工作。三是重点区域产业带头人专项培训行动。积极推进全国农业科技

现代化先行县人才振兴，为太谷、临猗每县培养 100-200 名产业发展带头人。**四是**“机田证”一体化专项培训行动。结合全省“机田证”一体化项目，保障 15 个“机田证”一体化项目县生产经营主体带头人、农机社会化服务带头人、农机操作手的培训需求。**五是**千名学法用法示范户专项培训行动。结合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工作，在全省培育 1000 名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提升法治素养。

（四）聚焦农民科学文化素质提升开展培训。将高素质农民培训与基层党建有机结合，广泛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了解党章党规和党的基本知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农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传承优秀传统乡土文化，引导农民移风易俗、抵制陈规陋习和封建迷信，提升农民精神面貌，弘扬勤劳节俭、孝老爱亲等中华传统美德，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推进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鼓励高素质农民参与科普活动。

五、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把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来摆位。加快制定本级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主要措施、进度安排、资金使用和监督考核等，层层落实责任和要求。加强与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组织的工作联动。

（二）强化绩效考核。加强培育全过程监管。对标《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绩效管理指标体系》及培训率、持证率、从业

率和增收率对各市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工作开展绩效考核，考核结果纳入乡村振兴考核体系。依托“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和“云上智农 APP”，组织参训农民对所有培训教师、基地、培训班组织和培训效果等综合管理在线评价，参与评价的学员比例不低于 85%。

（三）强化资金管理。各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要依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管理要求细化资金支出范围，建立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加快执行进度，将资金分配和绩效分解等信息及时规范录入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项目资金在主要用于培训的基础上，兼顾培训前期调研、信息化建设、技能评价和跟踪服务等围绕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有关支出。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建立监管机制，对于挤占、截留、挪用资金和骗取套取补助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对相关责任人及机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培训资金有结余时，结转下年使用。各培训机构要依据要求规范合理使用资金，可以支出学员学习考察期间的意外伤害保险，但严禁以现金直接分发给农民个人，不得用于与培训无关的支出。在项目实施结束后，开展项目资金审计。

（四）强化宣传引导。各地要及时总结高素质农民培训和技能评价的好经验、好模式，挖掘高素质农民在带动产业发展、带领群众增收致富中的好典型、好案例，每市至少推荐 1 个高素质农民培训和技能评价模式，每县至少推荐 1 名技能农民增收典型案例。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以及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广泛

宣传，引导学优争先，积极弘扬“学习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组织好首届涉农职业院校服务乡村振兴“名课名师”推荐活动和全省高素质农民典型创业创新风采展示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高素质农民发展的良好氛围。

（五）强化信息报送。各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要指定专人管理和使用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市农业农村局要在每月5日前完成对各县录入信息的审核工作，市县农业农村局要在2022年12月30日前完成全部信息录入工作。建立工作落实调度制度，从2022年7月开始，于每月月底前报送《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颁证推进情况调度表》（附件3）。通过电子邮箱（zgxxzynmw2014@126.com）向“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等平台报送培训信息和工作动态，每县报送不少于5条。

- 附件：1. 2022年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任务分配表
2. 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训开班申请表
3. 2022年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推进情况调度表

附件1

2022年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任务分配表

单位：人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 证 任 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 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农机操作手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小计
全省合计	66000	400	1000	1000	10000	22600	1700	670	31000	2800	1475	52800	18480	7920
省 级	100	100										80		80
太原市小计	3212	50	100	100	325	1487	130	60	1150	270	250	2570	900	386
市本级	250	50	100	100										
阳曲县	658				49	259		30	350		170			
小店区	98					48			50					
迎泽区	82				32				50					
尖草坪区	94				44				50					
万柏林区	98					48			50					
晋源区	98					48			50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 证 任 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 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 农机操作手			
杏花岭区	98					48			50			
清徐县	576				50	326		30	200		80	
娄烦县	858				100	508			250			
古交市	302				50	202			50			
大同市小计	5758	50	100	100	731	2177	200	50	2600	400	100	691
市本级	250	50	100	100								
云州区	526				76	228			222			
新荣区	468				68	200			200			
云冈区	508				68	200			240			
左云县	411				54	162			195			
平城区	349				46	138			165			
阳高县	697				97	287		50	313		100	
天镇县	591				80	240			271			
广灵县	572				74	222			276			
灵丘县	652				82	242			328			
浑源县	734				86	258			390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证任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农机操作手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阳泉市小计	1364		50	50	318	646	20	20	300	80	80	1091	382	164
市本级	300		50	50	100	100								
郊区	160				50	50			60					
城区	100				50	50								
平定县	394				51	213			130					
盂县	410				67	233			110		80			
长治市小计	6556		100	100	1248	2108	50	50	3000	250	200	5245	1836	787
市本级	248		100	100	48									
黎城县	360				100	100			160					
沁县	500				100	120			280					
沁源县	410				100	120			190					
潞州区	340				100	100			140					
上党区	450				100	100			250					
屯留区	450				100	100			250					
潞城区	440				100	140		50	200		200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 证 任 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农机操作手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襄垣县	440				100	140		200						
平顺县	380				50	50		280						
壶关县	1108				150	558		400						
长子县	500				100	100		300						
武乡县	930				100	480		350						
晋城市小计	3068		100	100	796	472	50	50	1600	150	50	2455	860	368
市本级	200		100	100										
城 区	194				100	60			34					
陵川县	503				118	70			315					
沁水县	461				110	66			285					
阳城县	521				150	82			289					
泽州县	595				160	100			335					
高平市	594				158	94		50	342		50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证任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 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 农机操作手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小计
朔州市小计	3590		50	50	597	1443	100	95	1450	200	155	2872	1005	431
市本级	100		50	50										
朔城区	750				100	260		50	390		80			
平鲁区	680				100	180			400					
山阴县	200				57	63			80					
应 县	390				100	180			110					
右玉县	1250				100	760			390					
怀仁市	220				140			45	80		75			
晋中市小计	5396	50	100	100	995	1701	250	40	2450	250	80	4317	1511	648
市本级	250	50	100	100										
榆次区	436				100	184			152					
榆社县	383				54	62			267					
昔阳县	599				82	110		40	407		80			
太谷区	493				108	196			189					
左权县	656				130	238			288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 证 任 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 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 农机操作手			
和顺县	574				130	206			238			
寿阳县	339				65	107			167			
祁 县	378				64	136			178			
平遥县	601				110	226			265			
灵石县	331				75	97			159			
介休市	356				77	139			140			
运城市小计	8760	50	100	100	1111	2729	150	30	4670	150	90	1051
市本级	250	50	100	100								
盐湖区	1097				102	250		30	745		90	
绛 县	278				48	100			130			
万荣县	600				100	200			300			
垣曲县	500				50	150			300			
临猗县	1207				161	371			675			
闻喜县	552				102	150			300			
稷山县	780				100	300			380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 证 任 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 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小计	其中：“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新绛县	388				48	100		240			
夏 县	448				48	100		300			
平陆县	908				100	508		300			
芮城县	865				100	200		565			
永济市	557				102	150		305			
河津市	330				50	150		130			
忻州市小计	9030	50	100	100	1381	2919	150	50	150	2528	1084
市本级	602	50	100	100		352					
忻府区	748				181	67		500			
定襄县	600				100	100		400			
原平市	692				100	112		480			
五台县	648				100	248		300			
代 县	740				100	240		400			
繁峙县	748				100	348	50	300		50	
宁武县	400				100	100		200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 证 任 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 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 农机操作手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小计
静乐县	400				50	150		200						
神池县	500				100	200		200						
五寨县	600				100	200		300						
岢岚县	600				100	200		300						
河曲县	652				100	252		300						
保德县	500				50	150		300						
偏关县	500				50	150		300						
五台山 风景区	100				50	50								
临汾市小计	9032	100	100	100	1430	2602	300	100	4800	300	150	7226	2529	1084
市本级	200		100	100										
尧都区	729				132	236			361					
曲沃县	354				64	120			170					
翼城县	426				88	160			178					
襄汾县	718				120	224		50	374		100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 证 任 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合计	其中：农机操作手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洪洞县	1068				195	353	50	520	50					
古 县	249				24	48		177						
安泽县	306				28	40		238						
浮山县	346				36	64		246						
乡宁县	877				68	124		685						
蒲 县	343				28	52		263						
侯马市	319				96	176		47						
霍州市	282				48	84		150						
吉 县	748				120	220		408						
大宁县	401				63	121		217						
隰 县	563				108	192		263						
永和县	365				64	120		181						
汾西县	738				148	268		322						

市、县 (区)	任务合计	培 训 任 务							持证任务				
		农业 经理人	农村创新 创业者	高素质 女农民	乡村治理及 农村社会 事业带头人	新型经营主体、 服务主体带头人		技能提升培训	合计	其中： 中级	高级		
						合计	其中：农机合作社 带头人						
							小计					其中： “机田证” 一体化任务	
吕梁市小计	10134	50	100	100	1068	4316	300	125	4500	600	270	2838	1216
市本级	250	50	100	100									
交口县	300				50	50			200				
交城县	300				50	50			200				
离石区	400				50	50			300				
文水县	896				98	798							
兴 县	700				100	300			300				
临 县	2280				230	1050		75	1000		120		
柳林县	700				50	150			500				
石楼县	628				80	248			300				
岚 县	728				80	348			300				
方山县	732				80	352			300				
中阳县	580				80	300			200				
孝义市	792				70	422		50	300		150		
汾阳市	848				50	198			600				

附件 2

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训开班申请表

培训机构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培训地点	
开班时间			
培训类型			
培训专业			
培训人数			
培训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管理部门批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一式二份，培训机构、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各一份。培训机构提交开班申请表时，必须附课程表、授课老师资料、培训计划、学员身份证明等资料。

附件 3

2022 年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推进 情况调度表

_____ 市

月份：_____

序号	落实任务				完成情况
1	积极争取省级财政项目资金（万元）				
2	积极争取市级财政项目资金（万元）				
3	落实培 训任务 （计划）	农业经理人（人）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主体带头人（人）			
		农村创新创业者（人）			
		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人）			
		种养加能手（人）			
		高素质女农民培育试点（人）			
		生产技能 评价	评价（人）		
	颁证（人）		初级		
中级					
高级					
4	制订市级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工作实施方案				
5	制订针对县级的高素质农民培训持证绩效考评办法,明确考核内容和方式,以信息化为手段,培训班、培训基地、培训对象和教师全部进行网上考评				
6	召开市级启动部署会议（或培训班）				
7	行政主管部门第一课				
8	每市打造一批示范学校或基地				
9	每市总结 1 套技能评价模式				
10	每县树立 1 个技能农民成才典型				
11	推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落地和拓展开发,开展在线学习、在线服务等试点				
12	对外在主流媒体刊发一批有份量的报道,在新媒体有经常性的报道（媒体、时间、标题）				